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上投摩根安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投摩根安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参加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商业银行债 “21 齐鲁银行小微债 01” 的一级市场申购，该债券的主承销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的托管人。现将本基金的相关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交易数量（张）	券面总额（元）
2120049	21 齐鲁银行小微债 01	200,000.00	20,000,000.00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且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在进行关联交易前已依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上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7 日